

優質紅龍果產期調節技術

文/圖 邱禮弘、陳榮五

產品特性介紹

本項產學合作計畫廠商為南投縣集集鎮農會，進行研發利用夜間燈照技術，以收穫非產季的冬期紅龍果。此項技術可提高紅龍果的果實重量及果實糖度，且盛產期可由一般正常果的 6~10 月，延長至翌年的 1 月；有效延長採收期 2~3 個月，增加產量 50% 以上。以三分地紅龍果園進行產期調節為例，其所投入之架設燈照資材費用約 8~10 萬元，每年僅需支付電費約 1,800~2,000 元。由於 12 月份採收之產調果(白肉種)其於市場售價極高，以民國 94 至 96 年 12 月份於台北第一市場之拍賣價約 100~150 元/公斤而言，此產調技術不僅可增加農友收益，更可讓消費者品嚐到新鮮且高品質的紅龍果。

技術移轉說明

- 一、對象：凡從事相關農業生產、製造及販賣等廠商、業者、農民團體及農民皆可提出申請。
- 二、授權：授權期限 2 年，本場收取授權金為產學合作業者(集集鎮農會或其轄區內農友)新台幣 10 萬元整；非合作業者新台幣 30 萬元整。



白肉種紅龍果經產期調節處理後，其於秋冬時期之盛花情形



白肉種紅龍果經產期調節處理後，於 11~12 月冬季期間仍可見樹上結實累累，其產量約 15,000~25,000 公斤/公頃



冬期果品質優異，單果重可達 1 公斤以上，是市場上的新貴寵兒